

《云中歌3：忆流年》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云中歌3：忆流年》

13位ISBN编号：9787540466448

出版时间：2014-4

作者：桐华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云中歌3：忆流年》

内容概要

《云中歌》，桐华古言代表作，一部感动百万读者的言情经典，一曲凄绝惊心的西汉爱情悲歌。

这世上，时光会改变太多事情，但总有一些人和一些事，只要你相信，就永远不会变。

八岁的汉昭帝刘弗陵身陷万里荒漠，走投无路之际，一个骑着天山雪驼的绿衫女孩云歌凭空降临，将其带出荒漠。冷漠的刘弗陵最终被精灵可爱的云歌打动，互赠礼物后相约十年后在长安相会。十年后，云歌带着儿时的诺言来到长安寻找刘弗陵，却发现此时的“陵哥哥”不仅不记得儿时的大漠诺言，身边还多了个贤惠美丽的女子许平君。云歌伤心之际，遇到了风雅出尘的贵公子孟珏，孟珏陪伴她左右，对她十分体贴照顾，长安城中这一场偶遇，却并非偶然。

刘弗陵终于发现云歌已经来到长安，赶回长安寻找云歌，却发现她竟被自己当作刺客关进牢里，奄奄一息，两人终于实现了当日大漠里的诺言，劫后重逢。云歌得知刘弗陵一直在等她，认为自己中途爱上了孟珏，没有能遵守诺言，不肯接受刘弗陵。两人相伴的时光渐渐愈合了云歌心中的创伤，她终于肯接受刘弗陵的感情，两人决定日后离开皇宫。孟珏也终于知道，和云歌有约的人不是刘病已，而是皇帝刘弗陵。就在刘陵安排“后事”离开过程中，刘弗陵发现自己得了不治之症，于是装作与皇后上官小妹在一起，逼云歌离开。云歌误以为刘弗陵改变主意，不肯和她一起离开，伤心之下打算离开长安。却在途中遇到孟珏，并醒悟刘弗陵与别人不同，不会背弃自己，于是赶回未央宫，得知刘弗陵得了一种怪病，无药可医。

云歌陪伴刘弗陵远离了皇宫，度过了一段世外桃源的幸福时光。另一方面，刘弗陵也要为保护大汉江山选择自己的继任者，精明不羁的刘贺、韬光养晦的刘询，刘弗陵终于选定了新的皇位继承者，一个崭新的时代就要到来，光芒掩盖之下，却隐藏着巨大的阴谋。云歌也成为了多方势力觊觎的对象，面临着巨大的威胁。而孟珏也一直等待着云歌有一天能回到他的身边。

《云中歌3：忆流年》

作者简介

《云中歌3：忆流年》

书籍目录

- 第一章 慧极必伤、情深不寿
- 第二章 悲莫悲兮，永别离
- 第三章 心字已成灰
- 第四章 血染同心缕，泪洒长命花
- 第五章 天易老、恨难酬
- 第六章 天山月依旧，不照去年人
- 第七章 故剑情深千载颂，人心难测万古理
- 第八章 而今才道当时错，心绪凄迷
- 第九章 人心尽处竟成荒
- 第十章 愿以此身，受你之痛
- 第十一章 人生只似风前絮，欢也零星，悲也零星
- 第十二章 当时断送、而今领略，总负多情
- 第十三章 多情总为无情恼
- 第十四章 孤鸿语，三生定许，可是梁鸿侣？
- 第十五章 破茧成蝶
- 第十六章 当时不是错，好花月，合受天公妒
- 第十七章 只应碧落重相见
- 第十八章 此情已自成追忆
- 第十九章 明日天涯已陌路
- 第二十章 落子勿言悔
- 第二十一章 凤归何处

《云中歌3：忆流年》

精彩短评

- 1、最后一部才是精华，没有人有好下场，残酷但现实。云歌的二哥三哥还有父母金玉和霍去病出现得太少，孟九也是早早就死了，可惜可惜。本来最期待得部分。。。
- 2、看到最后，整个书里，最值得一提的人就是孟珏，刘病已。腹黑的人设值得看。云歌，刘弗陵等人完全就是什么剧情狗血的痴情男女，云歌这个人玛丽苏到极点。
- 3、装帧真的好看~平淡的感觉？
- 4、我觉得这不是一部言情小说，而是一个故事，一群人人生中最跌宕起伏的那一段，可惜的是没有人得到幸福。刘弗陵应是男主，但能感觉到作者尤其偏爱孟珏。可惜我先得知剧版孟珏是杜淳才读的小说，总是不自觉带入他让我觉得很违和，并没有过多为这个角色感到揪心，还是更爱刘弗陵。至于云歌，就该是angelababy那个样子吧。
- 5、可怜孟珏
- 6、哭的不要不要的
- 7、我竟然把三本都看完了，觉得这个礼拜把我以前和把我以后的言情小说都看完了吧。。不过说实话看这本的时候真的是,哭的稀里哗啦的T T
- 8、一个女人与两个男人，刘病已、刘弗陵
- 9、云歌，看到桌上的雪梅图了吗？我在它最美的时刻把它画下，它的美丽凝固在画上，你就只看到它最美的时候。其实，它和别的花一样，会灰败枯萎丑陋凋落，我也如此，并不见得有那么好，如果我们生活一辈子，我照样会惹你生气，让你伤心，我们也会吵嘴愠气，你也会伤心落泪。”
- 10、【2015】读到一半时沉重地几乎读不下去。最后哭惨了。上一次这样哭还是读《半生缘》。[33]
- 11、看到陵哥哥慢慢的走入死亡，自己也觉得窒息。描述的太真了，哭都哭惨了我...真能体会到万分不舍的分离...看到小珏拿掉云歌和陵哥哥的孩子真的很讨厌！！但是看到云歌救小珏那段时...真希望能他们俩能像从前...可惜回不到了...三哥好冷静哦，喜欢三哥~整本书好像讲来讲去都是勾心斗角的政治问题...看了好失望哦！！贺奴和红衣难过...陵哥哥难过...许平君难过...为什么到最后小珏也是逃不过！！！！！！不喜欢第三本！！刘病已太贱了！！
- 12、你我之间，此生无缘，今生不见。默默，逝去，爱，流年过往弥深重。
- 13、这一本算是整部书的核心与精华，终于见到《大漠谣》几位故人的消息，也算是某种执念的安心。除了女主，几位配角形象丰满立体，许平君由单纯到成熟再到蜕变，孟珏由复杂到执着再到放下，刘恂由明快到阴沉到孤冷，大公子由洒脱到纠结到情痴，霍光隐藏在权谋背后的初心、刘贺隐匿在闲职下的侠义，对于因果循环的认知，都有在某处被触动的感动。
- 14、这样的结尾。。。其实。。。还不错
- 15、已经是很久之前看的了，但是很多内容现在细细回想起来却历久弥新。云歌、孟珏、刘弗陵很多人都活在记忆中。毋庸置疑，云歌深爱着刘弗陵，但我也始终相信，不管她走到哪，她都永远忘不了孟珏，摆脱不了孟珏用生命镌刻的记忆。
- 16、2.5/3
- 17、桐华脑残粉
- 18、好吧。孟珏也不错。
- 19、刘弗陵死了，几次都想弃，曾经沧海难为水啊。还有，我不该去搜于麻麻的选角，孟珏的演员形象一直打扰我的看书体验，最后看到孟珏被射死，终于松了口气。书里最喜欢的除了刘弗陵，竟然是许平君，她死的时候，第一次落下泪来。
- 20、1、看了书就不想看电视剧了；
- 2、没想到要3部书才能讲完一个故事；
- 3、主线是宫斗，不过不是一堆女人宫斗，而是三个男人宫斗，比较新颖
- 4、我可是花了8元钱读完的
- 21、唉。
- 22、先看了电视剧就觉得逊色几分...
- 23、虽然有逻辑漏洞，但情节整体不错。汉昭帝的故事很动人。女主有点烦。
- 24、第三部不是虐心，而是悲惨。
- 25、动人 荡气回肠 有你 刘弗陵 这一切又有何惧？

《云中歌3：忆流年》

26、云歌太执拗，得不到她母亲的幸福

27、为虐而虐

28、此情可待成追忆 只是当时已惘然

29、如果忘记不了，那就带着他的回忆活着吧。

刘弗陵应该是最幸福的那个了。活着的都是在受罪啊。

觉得整部书，说的就是，不是你的，不要强求，就算得到了，最后也不会有好的结果。

云歌和许平君的友谊。确实，需要相互支撑才会有最后的陪伴。如若只有一方在付出，没有互相的理解和支持，感情是不会长久的。

30、也许这是最好的结局了吧，虽然让人叹息，可你我都深知落入俗套的完美结局注定不属于他们。

31、还可以

32、勉强看完

33、桐华一直以来的笔风，古风中很喜欢的一位作家。

34、比电视剧好看

35、全书最心痛的角色——刘弗陵，天下不是他想要的，却成为了他的天下，除此之外他一无所有，唯一的慰藉就是当年那个小小的话多的云歌，那是他心里的一片净土，一份牵挂~原以为不能给与她幸福，确因情敌的神手，看到希望~原本以为诈死，就能摆脱身份的束缚，与云歌幸福下去，却不知命运不会成全他，他离开了云歌，成为了她心中的永远陵哥哥。

孟珏——相见不是偶遇，而是重逢。可这重逢，处处都有阴谋的味道。虽然他给了云歌纯粹的爱情，但他给不了云歌一个纯粹的人，他有太多的算计，有太多的牵连，有太多的阴谋，即使无意，最终还是伤害了云歌。不能相爱，那就相恨吧，他亲手杀死了云歌的孩子，而他也被云歌遗忘在了记忆里。所有一切的美好都只是暂时的，每个人都曾得到过美好，却都失去了对自己来说重要的人。

36、看到结局 对玉中之王已经没有厌恶没有同情 就只是悲剧 但云歌的结局虽有遗憾也是另一种完美 我喜欢这样的一生只爱一个人 心里有就够了 上官小妹也是如此 一个人伴着回忆属于自己的地老天荒 可以反复去回味 那也该多幸福 讨厌刘病已 憎恨霍成君

37、拍了电视剧以后就不敢看了。。这本书是我对孟珏最好的回忆

38、三本里最好的是结局本，层次丰富

39、刘病已后期心狠手辣多少让我有点失望，再加上刘弗陵给云歌的最后一点念想都给断了，让人觉得他很残忍，但是又恨不起来。

40、算是大漠谣的续集吧，妈妈幸福了，而女儿却得不到刘弗陵，还要错过了男二。男二有点腹黑哦~

41、看完全书 还有几个疑惑未解。比如说元宵节集市上卖灯笼的那个书生到底是谁？可能是自己没读仔细，但也不愿再花费精力去重读了。基本看懂里面的恩怨，但对于刘询的前后判若两人还是不能接受。

42、为什么非要写三本呢，结束在一、在二都是还好的故事啊，到了三，只算是把情节铺述完了，人物形象都没了

43、这本还可以吧，较前面好很多

44、1小言就不必深究了，且娱乐，正好最近在看汉史2我可一直等陵哥哥复活以为是假死呢，男一仁厚专情绝对是大好人，男二心计深重

45、挺无聊的

46、这版的装帧很有汉朝古韵风情，赞！

47、简直不要太虐，看哭了...确实很好看，古言经典之作。

48、刘弗陵、云歌、孟珏、刘病已(刘询)、刘贺；

刘弗陵从一而终，短短二十一年的生命里只爱过云歌一人，也许是因为生命的短暂，短暂到还没有到吵吵分分的地步，但他从小时起就一直在等待着，难道这不算是种深情吗？只是作者却把他写成了个悲剧，但至少还有一个人能够记得他，永不会忘记他，这便是他的幸运吧。

故事中的男主人公们，刘贺在红衣死后才发现自己的感情；刘询在平君死后才感到没能好好对她的悔恨；而孟珏，如果不是他曾经在权力和爱情中摇摆不定，那么他应该就不会那么轻易地失去云歌，且给了刘弗陵机会。

《云中歌3：忆流年》

如果爱一个人，我觉得就不应该还能和另外一个人有身体接触，即使是迫不得已，即使是逢场作戏。云歌与刘弗陵的孩子被孟珏喂药流产，我觉得很悲。刘弗陵已经死了，云歌想保留和他的最后的联系，却终没能如愿。

49、说实话，云中歌我是看了两遍的，第一遍觉得没有大漠谣好看，第二回却有新收获：这本书跳出以往的桐华模式，最后以悲剧收场，即符合史实，又另辟蹊径。云歌和平君的义气之交让我仿佛看到昔年的金玉和金日磾

50、多年后重看感觉和当年一模一样，前段比较美，后端太敷衍，性格乱七八糟，云歌脑子有问题。孟珏好帅

1、你还记的当初的承诺吗？文/Sofia有人说，岁月是把杀猪刀。呵，这么说倒是有点儿“牛刀小用”了。岁月何止是把杀猪刀啊，简直就是一把整容毁心刀。时光在一刀一刀地摧残着你青春靓丽的容颜的同时，还一刀一刀地刷着你的一颗初心。你可还记得少小时的梦想？也许，你会对幼时的理想梦想嗤之以鼻——那真是不堪回首的幼稚之语。你将自己的遗忘称之为成长。你可还记得年少时的承诺？也许，你早已淡忘当年的“拉钩，上吊，一百年，不许变”。你说，那是未定性的孩子的戏言，做不得准。可是，偏偏有人记得当年的梦想、当初的承诺。《云中歌》中，十二岁的刘弗陵面对家破人亡的少年月生，在心中许诺一定要做一个好皇帝。时光荏苒，早慧的刘弗陵在皇权旁落的困境中苦苦支撑，以民为先，甚至，最后宁可负了自己、负了心爱的女人，却不能负了天下。刘弗陵的胸襟是宽广的，个人的恩怨情仇、荣辱得失统统放到了一旁，为天下苍生让道。当刘弗陵收下云歌赠送的绣鞋时，那一字一句的郑重承诺竟然需要日后千百个日夜的登高西望、不与皇后圆房、不纳妃嫔来实现。在中国历史上，除非早夭的幼帝，你很难想象一个没有后宫三千佳丽的皇帝；这样的皇帝，恐怕只有小说里才有。而云歌也一直记得自己的承诺。甚至是在对孟珏情动之初，云歌因为同刘弗陵的这份婚约而有所拒绝孟珏的走近。情生情灭，缘起缘落，云歌终究是同刘弗陵有缘的。这份承诺的兑现来得太辛苦、太悲凉。而孟珏却无法兑现当时的承诺，他收下了云歌的绣鞋，他向云歌的父母提亲，他向云歌的亲人允诺他会好好照顾云歌。可是他终究是负了她。因为在他的心中，仇恨、权势远比爱情更加重要。为了达到目的，他不择手段，情爱若浮云，一切不过是在为他铺路。只是，可惜的是，孟珏后悔了。孟珏的悲剧在于他的前后诉求不一致。倘若，他只要报仇、只要权势，他倒可以成为霍光的乘龙快婿，从此脚踏云霄。倘若，他只要云歌，云歌未与刘弗陵相遇时，他也可以得到美人心，并且得到孟九公子的倾国财富。只是，孟珏这样聪明的男子，却总在追求自己并不拥有的东西，拥有云歌的爱情时，他去追求霍家的权势，失去云歌时，又去追求云歌，因此又失去了霍成君。孟珏孟珏，倘若你真的明白自己的心，你又何至于错到如今？也许，只有一颗纯粹心的人，才能够始终不忘自己当年的承诺。至于承诺能否实现，却只能一半靠人力一半靠天意。权倾朝野的霍光也有不能遂的心愿。他是权臣却不是奸臣，他的所作所为，不过是为了年少时记忆中的那个黄衫女子、那一片的茉莉花香。“太平若为将军定，红颜何须苦边疆？”这是霍光的志向，他想边疆安定，天下太平。但是，为了这种志向，他不得不在朝堂排除异己，甚至心狠手辣、冷血无情。霍光的心愿是实现了，但是来得太悲壮、太凄凉、也太血腥。桐华在让笔下的这些人物追寻梦想、实现承诺的道路上，又平添了几许世事无常、造化弄人的无奈。倘若，刘弗陵知道云歌是霍家的女儿，他还敢爱她吗？倘若，云歌知道她惦记了多年的陵哥哥早已娶妻，她还会来长安找他吗？倘若，孟珏知道云歌是霍去病的爱女，他还会在霍成君与云歌之间犹疑吗？倘若，霍光知道云歌的身上流淌着霍家的血脉，他还会杀死云歌腹中的龙种吗？什么是求而不得，什么是造化弄人，因为答案的未知，每个人都做出了截然相反的选择。有理想、有承诺不易，可是，能够追求自己的理想、实现自己的承诺，更加不易。

2、除了顾漫的《何以笙箫默》，桐华的这本《云中歌》是我看过的次数最多的。一遍又一遍，每一遍都以不同的人物为轴心，读起来居然发现味道也越来越不同。初读的时候，只觉得云歌很可爱，但是人生很不幸。远远没有她的母亲来得幸福。因为云歌最爱的人永远离开了。连自己和那人唯一的孩子也没有保住。那是没有办法挽回的遗憾。是什么剥夺了云歌最初的可爱？她是落入凡尘的精灵，历经红尘炼狱，最终保持了自己的本心，回归自然。再读的时候，觉得云歌的“陵哥哥”真正是世上无双的男子。身为帝王，却守着对她的承诺，在高不胜寒的大汉皇宫里默默的等待守候，终于重逢时，他心心恋恋的姑娘却早已爱上了他人，当他终于走进了姑娘的心里，愿意放弃帝王之位与之归隐山川之时，却发现自己命不久矣。他为天下考虑，安排身前生后事，在明知道毒杀自己的人是何人时却还是选择将天下交于他手，这份胸襟气度寻常男人那里比得了。第三次读的时候，觉得孟钰很可怜。我对这个人的感觉很复杂。第一次读到他亲手杀死了云歌的孩子时，只觉得这人心狠如斯，可最后看着他娶云歌，立毒誓，又觉得情况所迫，逼不得已，万万不会那么做才罢休。初初利用云歌的感情，在连个女人之间徘徊的暧昧都能体谅。因为爱之深并不输与陵哥哥。后来得知桐华认定的男主角居然是他之后，又去翻了一次。可能因为本身就是个极度隐忍的人，还略带阴暗，所以总觉得没有陵哥哥来的温暖，怎么也喜欢不上。第四次读的时候，才觉得全书最为精彩的应该是这个女人：许平君。她的一生是最为丰富的。本是市井百姓，深爱刘病已，历经艰辛如愿以偿，嫁作刘家府，持家有道，虽辛苦却甘愿。哪知一朝变天，先是成为官家妇人，诰命在身，接着是鲤鱼跃龙门，成为当朝皇后。一路

《云中歌3：忆流年》

走来，一路艰辛。最终死于宫闱斗争。这个女人有很多地方深深的让人吸引。她大字不识一个，却为了能够更靠近所爱的人，苦苦学习，虽不能出口成章，却也是颇有成就。不是名门闺秀，却也努力让自己做一个称职的皇后，母仪天下。只是终究也是个悲剧人物。读的次数越多，越是发现这本书里没有一个人是不悲剧的。或为权，或为利，或为名，或为情，或为欲。得到的时候不知珍惜，离开之后却努力挽救。在身边的时候觉得平常，失去之后方知可贵。人性的本色得到了很好的体现。读一本书就是读人生。读书百遍，其义自现。这书读来不下十遍，越读越觉得：人人都是悲剧的承担者，人人又是悲剧的制造者。

3、每次读《云中歌》，总有一些新的感悟。早年的一版读罢，留给我最深的印象是灵动绿裙裾的少女云歌，只觉得她受到三个优质男的青睐和喜欢，很幸运很幸福。当年只看到苦尽甘来的爱情，如今仔细重读，只觉得这个很美的故事之外却有很多“残酷”的真实。小说以真实西汉为背景，选取了西汉第八位皇帝汉昭帝刘弗陵意外登基又被阴谋毒杀这段历史。其间，外戚势力渐壮大，权臣霍光干政，上官桀等密谋废刘弗陵，在毒发病逝后，原戾太子刘据之孙刘病已被推举为皇帝。皇帝更迭的事不鲜见，鲜见的是作者将两位皇帝的情感演绎得浪漫真实又感人。不知历史上是否真有一名神秘的西域女子来自大漠，来到长安找过皇帝，但是借云歌的经历，展开的却是西汉这段并不为人所知的黑历史。王宫前后朝上的明争暗斗，防不甚防的阴谋与算计，翻云雾雨尔虞我诈，以及爱情与权势之间的欺骗与抉择，民间到帝王的迥然转变，随着故事的一步步展开，波澜壮阔的历史大背景下，不同的人物，不同的事件，却有相似的困惑，相似的甜蜜或苦涩，让人回味。八岁的刘弗陵第一次违逆不准外出的命令，这次出走是他一生中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自由。可是随后意外的登基，却是以自己亲生母亲钩弋夫人赵氏之死为代价。然而年幼时的他不过是顾命大臣手中的傀儡，即便成年，也发现，从登基之时，便已由身边亲近之人下了毒，二十一岁即毒发身亡。尽管，刘弗陵也是一个励精图治，与民休息的好皇帝，只最终他还是死于命运之手。命运的残酷。高处不胜寒，在他短暂的一生里，是孤独，寂寞，和无法排遣的思念，同时，他也是一个温柔者。他对八岁离家出走偶遇绿衣少女云歌的经历记忆尤新，给了玉佩，便是许了一生。他对强塞给他的上官皇后如同妹妹，让她不曾沾染后宫污秽。这样的他也值得两位少女的倾情以待。至于知道自己中毒将死，设计推开云歌，情理之中，也可以理解。但总的说来，还是一个孤寂，温情又可悲的悲情人物。刘弗陵八岁游太液池时，曾作诗《黄鹄歌》“黄鹄飞兮下建章，羽肃肃兮行跄跄，金为衣兮菊为裳；唼qiè喋荷苒，出入蒹葭；自顾菲薄，愧尔嘉祥。”后游于淋池，又作《淋池歌》“秋素锦兮泛洪波，挥纤手兮折芰ì荷。凉风凄凄扬棹zhào歌，云光曙开月低河。”“云光曙开月低河”桑凉深遂又平静，已不复少时的喧闹和志得意满。若是有机会至咸阳，定要去平陵走一走。至于刘病已，让人唏嘘的不是他曾经是游侠儿，不是他平民的经历，不是帝王前的牢狱之灾，而是他的皇后许平君、霍成君等人的情感纠葛。一个是民间共患难的妻子，一个是屈于权势又惑于美色的贵家小姐。当许平君只希望一生一世一双人，只希望平淡夫妻时，没想到刘病已的身份后来这样显赫，没想到还没准备好，就已被推到风口浪尖。宫廷权势、皇后身份、繁荣富贵从来不是所想，从来不为所求，可是命运推着她不得不参与，她的早逝，已是命运。另一个悲剧人物是刘贺。做到27天皇帝的刘贺。在云歌初到长安之时，如妖孽一般存在，又在危难之间给予过温暖援手的刘贺。可惜心中有那个座位，终是背弃了曾经。还有孟珏，这个历尽苦楚，却最懂云歌，甚至在云歌悲怆之时，毫不留情地一棒激醒她的孟珏，亦贱亦贵，亦正亦邪。但不知历史中，这个人的原型是谁。回首《云中歌》真似一曲瑶觞，荡然让人回味不止。以此西汉历史为背景的古言作品很多，最爱桐华的演绎。想下一次再版时，仍将来看，再度回味。下一次再说说“不忘初心，方得始终”的云歌。

4、在对的时间遇到对的人，是一种幸福；在对的时间遇到错的人，是一种悲伤；在错的时间遇到对的人，是一声叹息；在错的时间遇到错的人，是一种无奈……云歌的人生如同她的名字一般，飘渺、隐约，却总是在耳边，在心上响起。若年幼的她没有在沙漠遇到他们，人生是否会幸福些，会否像她父母般潇洒的活在远离汉朝的世间？若没有那场短暂的邂逅，那些人的命运是否会被改变，会活得自以为是的快乐？一切的假想，终结于某年的荒漠，也始于那一年的那处。桐华的作品总是会在读者的心灵深处给予重重一击，将感伤、难过击打到身体的每一处，感受着书中各个角色的痛和无奈。为了与历史相一致，那些预见的结果，被作者用文字包装成一个不为人知的内幕，让读者醉心于事实背后的虚构，明知小说角色的虚拟，却还是为之沉迷……“玉中之王”她唤他的名字，曾经是一种玩笑似的昵称，也是孟珏认为他找到幸福的时刻，可是没想到最后一次呼唤出这四字的时候，却是云歌遗忘的开始。失去不如死去，也许最后看到的绿罗裙，才是孟珏的安慰和全部的希冀。看天上云卷云舒，观庭前

《云中歌3：忆流年》

花开花落，直到白发苍苍。做为一个皇者，想与某个人一直在一起的愿望是奢侈的。刘弗陵守着一个承诺等了十年，却只短短相处了一年多的时间，为了社稷的安稳、百姓的民生，他做到了最好，唯独和云歌间的依偎，俩人手牵着手，在山涧漫步，看溪流，看瀑布，看云起，看霞飞，如此温馨的场景，却充斥着悲伤和揪心。刘病已，如果仅仅是刘病已，可能在物质上欠缺的他，在精神层面是丰富的。当刘病已转身成为刘询，面对得到，他的执念大得惊人，即便得到后也为了安稳而不择手段。失去女汉子般许平君的温柔，或许他并不后悔，因为他得到了想得到的一切，从想都不敢想到不用想就能得到，失去就变得那么渺小，后悔那种情绪可能在还没有完全长出萌芽时，就被扼止在内心深处。桐华确实是一个很会写故事的人，她把每个人都渲染得有血有肉，在读者的脑海里绘成一幅幅人物图，个性鲜明。把人物内心的感受也刻画得淋漓尽致，让读者在阅读中感同身受，却又只能茫然的跟随作者的笔墨进入一个又一个的领域，对于女主云歌，其实到文中的最后，我是恨着的，她用别人善意的谎言作为利器去伤害他人，一副理所当然的样子，可是我又找不到任何语言去反驳桐华的这一设定，只能恨着、爱着、痛着、承受着。认识桐华从那一年的《步步惊心》开始，之后她所有的作品我都有——拜读，每次被虐完，总抱怨她就不能写一部让人舒心的作品嘛。可还是，深陷入她的文字作品中，莫名的，无奈的，却又坚持着，期待着。

5、《云中歌》的最后，孟珏说，他是你的陵哥哥，可他更是天下万民的皇帝，他为了你和他，是应该杀了刘询，可他为了天下万民不能杀了他！……他不杀刘询，负了你，更负了他自己，可他若杀了刘询，也许负的就是天下苍生！这是多么狠的话：两情相悦再好，好不过天下安定；儿女情长再重，终究重不过江山社稷。桐华喜欢写历史言情小说，而且背景几乎都是乱世——《步步惊心》里“九子夺嫡”的混战、《大漠谣》里霍去病的征战，乃至《云中歌》里两代皇帝交替皆是如此。这与现代言情的故事很是不同，因为结局早已注定，无论爱情还是抱负，在滚滚的历史大潮中都注定只能成为时代背景下的注脚。只是乱世更出痴儿女，越是纷乱的时局就越显得弥足珍贵。胸怀江山的男人深邃眼底的一抹亮丽，终究只是留给那个心中的人。只是光凭这一点也可以看出，桐华是有一些悲剧情结的。悲剧总是比喜剧更吸引人，因为把美好的东西摧毁给人看造成的影响是致命的。《云中歌》有三部曲，前两部人物刻画细腻，各有各的性子，反而只是铺垫；等到第三部，一切走向了高潮，所有的阴谋一一展开，每个人都找到了自己的归属，桐华的笔锋却收敛了不少，人物描写趋于暗淡，小说的感觉一下子沉静下来，故事气氛却更胜一筹。越接近结局，就越接近真实。读者都知道刘弗陵、刘询的最终结局，只能眼看着云歌、孟珏一步步走向自己的命运，历史的齿轮不停地碾过，她们终究留不下自己的位置。这是故事，也是命。聪明如云歌，初到长安却也阴错阳差的认错了自己的“陵哥哥”；睿智如孟珏，算到了全天下却失去了心爱的女人的心。一开始他们的她们意气风发，以为自己是风，随着心的方向起舞，好像命运握在了自己的手里，后开的他们变成了草，只能随着时局的变化不断应变——云歌决议复仇、孟珏痴心等候，曾经的绽放都只是绝望崩塌的准备，是去是留，是生是死，到底由不得自己。乱世里的他们究竟是幸还是不幸？《云中歌》里的男人是命运的齿轮，如果仅仅以痴情男子去解读，难免失了方寸。桐华叙事的成熟，其实不在于她构写了美好的爱情，而恰恰在于她给了这些男人一个天下，一个可以群雄逐鹿、问鼎中原的机会。刘弗陵洞悉一切，为天下苍生安排了最为妥帖的君主；刘询也确实保住了江山，而最浓墨重彩的，自然是孟珏。我总觉得，他与云歌的爱情固然让人扼腕，最遗憾的却是一位治国之将的陨落。翩翩君子，意气风发，一步步登上当朝的太傅，却始终是个虚职，无法展现个人的抱负，他的志向由朝气变成了一纸空谈，这对于孟珏来说也许更残忍。《云中歌》里他对云歌说，“我们离开长安，我们去寻找菜谱”，一方道是深情，一方面又或许是今生再也无望实现抱负。他倒是绝望了，死的时候眼中竟无悲伤，只有嘲讽，嘲讽着世事无常，嘲讽着物是人非，死亡成为了他的解脱，他终于可以从命运齿轮的扭转中逃离，也未尝不是一种解脱。《云中歌》里的女人是命运的玩笑。许平君临死告诉云歌谋害她孩子的人是刘询，孟珏在云歌出手刺杀刘询前告诉她刘弗陵早已知晓一切，心思缜密的云歌到底还是看不透时局，更猜不出这些男人的大义。她光明正大的爱，痛彻心扉的恨，每一步走得都坦坦荡荡，前半段古灵精怪能说会道，受尽天下注目；后半段深沉隐忍、恨意纠结，对抗世间苦难。她太像是女主角，一颦一笑都似有光环在背。我更喜欢的却是许平君。她与云歌，一个是懂似非懂，一个是不懂似懂。许平君也许看透了世事，她想拥有的只是一个爱自己的丈夫，一个平淡的生活。但爱上了刘病已（刘询），终究被卷入了是非之中。云歌是外放的，她的爱她的恨都被桐华毫无保留的展现了出来。许平君却是隐忍的，她所想要的一直都是自己争取，到头来却一切都没有得到。许平君死的时候对云歌说，“我害你失去一个孩子，现在都是报应报应啊”，她自甘承担了刘询犯下的错，结局却是交付自己的生命，这真是命运开出的一

《云中歌3：忆流年》

个残酷的玩笑。言情小说里的女人格局都很小，说破了大天也不过为了一份情，可这些女人的心又都很大，包容了天下的一切仍然可以平静的生活。所以言情小说的作者，往往是通过写爱情来写苍生的。世间所有的一切都和娇花一样，零落成泥碾作尘，只有香如故。权力、地位如此，爱情更甚。史书上记载的一段段历史，一个个人物，摘到了感情，去掉了性格，剩下的只有地位和权势。但真实的故事恰恰相反，它将这些感情性格一一填补在人身上，于读者阅读的不是历史，而是历史里真实的人。

《云中歌》的好就好在了这些人身上，他们最终都灰飞烟灭，若不是史书，无人知晓，但他们的故事犹在，真真假假，假假真真，我们读到了别人，也读到了自己。肉身已逝，只有情如故。

6、看了桐华的《大漠谣》，便忍不住去看《云中歌》，很喜欢刘弗陵，还专门去查了刘弗陵在位时期的事件，很好的一位皇帝！佩服作者能将历史和小说天衣无缝的柔和到一起，更为刘弗陵的去世，孟珏与云歌的结局而扼腕叹息，所以常常在想：如果云歌也是狼女的话，她一定能够握住自己的幸福，诸位看官也能在小说中读到更多的甜蜜！很想看大漠情缘的第三部《解忧曲》，期待桐华的新作！

7、只几个逻辑上的问题1)刘弗陵那么聪明的人，怎么就没有好好的安排掩护把云歌送出汉疆？单凭刘询的发誓就可以相信他不杀云歌不杀刘贺？2)孟珏被刘询箭杀前，把朝廷里的人一个一个的除，孟珏早应料到，况且刘问你还有什么心愿我替你完成，孟说“从来都喜欢亲力亲为”，身体从船下跌落，迅速的没有了踪影，且刘询让张贺搜河：“只可向我一人汇报”，张贺明白，迅速去了。这是在铺垫孟珏死还是没死啊3)孟珏和刘弗陵哪一个不是绝顶聪明，两个加起来居然没有斗过一个刘病已，还让他害了云歌肚子里的孩子，逻辑哪里去了

8、昨天下午回到家就开始看这套书，一拿起来就舍不得放下，直到了晚上快一点的时候，室友从梦中醒来见我床头灯大亮惊诧不已，催了好几遍我才念念不舍地放下，然后去洗澡睡觉。早上一起来牙也没刷脸也没洗就开始继续抓起来就看，从八点多一直看到现在终于看完厚厚的三本，不住地反复掉泪，彻底地哭成狗。所以是的，在我写写篇书评的时候，我依然是牙也没刷脸也没洗并且……真的好饿。妈蛋，要是我干其他事有这个痴迷劲儿，或许早早就晋升白富美了嘛！但是，没办法，言情小说才是我的真爱好嘛！01看到开头，那个小男孩说自己叫做赵陵的时候，我就知道，这肯定是个虐死人的悲剧。按照小言的首次出场必为男主的法则，这位小哥肯定是男主无疑，而汉朝叫做这个名字的皇帝，只有一个刘弗陵。而刘弗陵，却是在二十一岁那年因病去世，这个聪慧勤勉的好皇帝，给汉宣帝的中兴奠定了基础的好皇帝。看到一半的时候，还在想，这一次桐华是不是还会像在《大漠谣》里一样，给刘弗陵一个假死，让他远离这复杂的皇位，去和心爱的女人做一对神仙眷侣。可是这次桐华实在是后妈属性太足，竟然就这样狠心，将这个叫人心疼的陵哥哥给真的写死了。像刘弗陵这样的男主，或许是每个看言情的女孩子心目中的完美幻想吧，幼年相识，视承诺为千金，为了等待那个曾经许诺过的人，即使娶了皇后也不愿意圆房，十几年如一日地翘首企盼。独自一人生活在宫中，背负着所有的沉重和苦难，却愿意为了心底的那一份期待选择默默煎熬。历史上的刘弗陵，确实是个叫人心疼的人物，他有一个强大无比的父亲，汉武帝在位时，汉朝到达了顶峰，然而由于他连年征战，穷奢极欲，等到了刘弗陵即位时，早就已经国库虚空，边境不稳，大权旁落，百姓流离失所。汉武帝给他留下了一个巨大无比的烂摊子，还因为害怕外戚专权，重演吕后和窦太后的事件，在传位于刘弗陵的时候，下令钩弋夫人陪葬。刘弗陵，从登上皇位的那一刻起，就注定了他是一个孤零零的人，后来的早夭，被人猜测过很多次，能够在宫廷中活下来，就值得庆贺。或许，对他而言，未尝不是一种解脱吧。02在这本小说中，刘弗陵，出场很早，却又在后来被刘病已和孟珏抢了风头。桐华是个写言情的高手，她善于写这种一女N男的桥段，或许，正是这样的剧情，才深得女读者的喜欢吧。而桐华的高明之处，在于她能够将这么恶俗的桥段写得足够精彩，足够动人，又叫人不反感女主的三心二意，还能把人感动的泣涕横流，大哭不已。云歌心中所期待的，是幼年相识时候的陵哥哥。后来把刘病已错认成了陵哥哥，只是她对刘病已其实一直没有多大的感觉，见到刘病已和许平君在一起的时候，虽然有些失落，但到底没有多大的触动。她和刘病已，倒真是一场误会而已了。后来和孟珏的那一段，也不过是一场从头至尾的错误。孟珏对云歌不可谓不情深，从小时候的一面之缘，到后来的常年关注，他去他家提亲，以为能够给自己一个机会，他跟随他来到长安，设计接近她。他保护着她，却又在利用着她。然而，最后，当她知道所有的真相之后，却选择了决绝地离开。只因为，云歌和孟珏，从来都不是一个世界的人。云歌的世界很纯粹，只有白云，蓝天，大漠，苍鹰，雪狼。她成长地无忧无虑，她眼前所有的世界都是一片澄明，没有黑暗，只有光明，她的笑容灿烂，像是光辉的太阳。这样的光亮，是吸引着孟珏爱上云歌的理由，然而，却能够一眼将孟珏看穿，照出他心底所有不愿意被人知的黑暗与肮脏。即使没有刘弗陵，云歌也不会和孟珏在一起，她或许还是会选择独自一人离开，独

《云中歌3：忆流年》

自上路，过着自己自在却坦荡的日子。孟珏从来都不是光明磊落的君子，可是云歌是，她能够理解孟珏所有在黑暗和苦难里成长起来的无奈，却永远无法接受自己会爱上这样一个人。用现在流行的话来说，云歌和孟珏不同的成长环境注定了他们的三观无法苟同，自然也无法在一起愉快地玩耍。03而刘弗陵，他是个云歌一样的人。作为一个皇帝，一个男人，他都是云歌心目中最纯净的存在，这个男人是她自己的另一个影子。他们喜好一样，他们惺惺相惜，他们无需多言就知道彼此心中所想，他们相互对望一眼便是地久天长。而这份默契，只有刘弗陵能够给云歌。云歌的纯净来自于父母兄长的保护，所以她眼前的一切都是美好，她愿意用美好的眼光去猜测别人，愿意相信这世间的情义。而刘弗陵，则是一直在隐忍和坚持，幼年时目睹母亲惨死，八岁登基，从小就目睹了所有宫廷里的黑暗和流血，这所有的不公平与戳心的疼痛，都没有污染他，让他变成一个心中又恨的人。他依旧爱着所有人，爱他的江山，爱他所有的臣子与百姓。愤怒和仇恨蒙蔽了孟珏的双眼，他存活的理由便是报仇，所以在孟珏的眼中，一切人都可以利用，一切事都可以谋划。而刘弗陵，却始终却所有人心怀悲悯，他知晓所有的阴谋，却依旧愿意顾全大局，替他的百姓去选择一个称职的皇帝。就如同最初，他相信自己能够让云歌爱上，所以他不勉强，他害怕自己不能给云歌长久的陪伴，却在知晓她的心意后选择了将自己最后时光留给这个深爱的女人。刘弗陵是真正地所有人所有人都心怀悲悯，他提前安排好大局，然后从容离去，唯一不舍的，是这个固执又倔强的云歌。云歌用尽自己所有的力量，去调查真相，去复仇。她挣扎过，放弃过，她想要追随刘弗陵而去。只因为，在这个世界上，除了刘弗陵，没有其他人能够懂得她，能够明白她心底的那份坚持和纯净。最终，她终于明白，刘弗陵如果泉下有知，不会愿意见到自己现在被仇恨驱使的样子，她也终于懂得，刘弗陵临去时的种种安排，不过是希望他在乎的所有人都能有个好的结局。看这部小说，哭得最狠的时候，是刘询问刘弗陵，最开心的事和最希望的事是什么。他说，娶到了一个好妻子，希望可以看着她老去。最终，他离开了。而他深爱的那个女孩子，也终于选择了放下，放下所有的执念，然后重新上路，做一个浪迹天涯，看尽繁华的利落女子。——你既然不在了，那么，我就带着你一起上路好了，我看到的风景，我遇见的人，我相信，你都可以感觉得到，因为，你一直都在我的心里。PS:桐华的这部小说谈不上完美，却真的足够动人，我始终认为，一部小说，能够动人，情节上的某些硬伤就可以忽略了啦，至于历史真相，嗨，看言情的孩子，在意这个干吗？最后，我真的饿死了，出门见基友，吃饭去。

章节试读

1、《云中歌3：忆流年》的笔记-第377页

P.070

刘贺淡淡说：“自以为聪明一世，实际一直是个糊涂人。自以为自己的荒唐糊涂是做给世人看的，但是做戏太久，原来早就真糊涂了，分不清自己的本心，也看不清真假。”

什么是真？什么是假？当世人都以为你荒唐糊涂时，你真能说自己很清醒吗？当身边的人也认为你好色贪欢时，她还能期望你会真心对她吗？

假做真时，真也会假。

P.096

“朝堂不但不是个纤尘不染的洁净地，反而是个污秽重重的肮脏地，只有两种人可以在这样的地方成就功业，一种是心性坚贞，无欲而刚的人，这种人如白莲，身在污泥，却丝毫不染，虽然结局常常会很悲惨，但是却会留芳千古；还有一种人则心思通明，表面上处事圆滑、手段狡诈，内心自有自己的行事原则，这种人像泥鳅，身在污泥中，却丝毫不被污泥所阻，反倒来去自如，甚至化污泥为己用，是匡扶社稷，治理国家的大才。”

“第二种人的结局？”霍光温和地凝视着女儿，笑了，很久后，他眺望着远处说：“有的能全身而退、有的被粉身碎骨，不过，我想他们并不在乎，只要达到了自己的目的，结局如何，他们不关心。”

2、《云中歌3：忆流年》的笔记-第14页

从这开始，不敢往后看了……

3、《云中歌3：忆流年》的笔记-第242页

人生得失看似随机，其实都是自己一手造成。与其为昨日的因自怨，不如为来日的果修行。

4、《云中歌3：忆流年》的笔记-第1页

树上的叶儿快落尽时，刘弗陵离开了长安未央宫，移居骊山温泉宫。

大部分的事情已经不再亲理，每日里只在温泉宫内接见几个大臣，政事都交托给霍光、杨敞、张安世、隽不疑四位议政大臣处理。

在议政大臣的选任上，朝堂内起了不少风波。忠于皇权或者对霍氏有怨的人拼尽全力想维护皇族的利益，力争刚调回京城的赵充国将军能被皇帝委任，而霍氏集团则全力排斥赵充国将军。激烈斗争后，霍光、杨敞、张安世、隽不疑四人被任命为议政大臣，这样的结果令很多人心寒。

丞相杨敞是霍光挑选出的墙头草，哪边风顺向哪边倒。

右将军张安世虽然不至于像前丞相田千秋一样对霍光毕恭毕敬、唯唯诺诺，可也从来没有违逆过霍光。

至于京兆尹隽不疑，朝堂百官都知道他仕途的转折点是“卫太子冤魂”事件。隽不疑少年时就才名在外，暴胜将他举荐给先帝刘彻，刘彻虽封了他一个官职，却一直未真正重用过他。刘弗陵继位后，夸赞过隽不疑的才华，可也从未给他升过官。长安城门惊现“卫太子冤魂”事件后，隽不疑反应迅速、处理得当，将慌乱化解到最小，得到了霍光的注意。霍光向刘弗陵进言，当即将隽不疑擢为京兆尹，负责审查“卫太子冤魂”案，隽不疑不负霍光赏识，行事果断严厉，将冒充卫太子的人斩杀在闹世警众。自此，隽不疑才真正开始成为汉朝重臣。

这样的四个议政大臣，以后的政事谁说了算，还不明白吗？

远离了长安，似乎也远离了矛盾和烦恼，至少对云歌而言是如此。

以前陵哥哥一日的时中，真正能给她的很少。常常是，她早上起来，他已经离去，直到深夜，她才

《云中歌3：忆流年》

能见着他。而如今，他将他的全部时间都给了她。

没有了宫规限制，不必担心暗中的窥伺，更不用畏惧未知的危险，他和她过起了寻常夫妻的日子。

云歌洗手做羹汤，他看书、写字、作画、吹箫。

两人手牵着手，在山间漫步，看溪流，看瀑布，看云起，看霞飞，或者什么都不看。

云歌教他如何做陷阱捉鸟，最后，师傅才捉了三只，徒弟却捉了九只。

他教云歌如何刻印章，云歌总是将刻刀的刀刃弄断，一个字未雕成，后来却拥有了一枚世上最精致的玉印。

一次，两人雅兴大发，天不亮就起床，去收集竹叶上的露水，拿回来煮茶，忙了几个早上，终于收齐露水，喝到了茶，却齐齐感叹：“味道不过如此！不值得！”第二日，两人睡到日过正午，才肯起床。

他们还一起浸温泉。

刘弗陵以前一直不明白父皇为何将温泉池修得如此古怪，特意安放了玉枕，却位置奇特，特意修了玉榻，还不止一个，可式样古怪。至于别的东西，他更是没看懂过有什么用。当然，他也从没有想过要去弄懂，以前每次来骊山，他都只是在池边，靠着玉枕静静休息，人虽在温泉中，心却系天下。

可云歌不同，她不是泡温泉，而是在温泉里面游来游去，对所有不能明白的东西都好奇，都想弄明白。云歌心思聪慧怪异，有一般少女所没有的大胆热情，还有不达目的不罢休的坚持，在她孜孜不倦的探索下，羞红着脸的低低细语中，他也渐渐明白了温泉中所有设置的功用和深意。

一日午后，残酒刚醒，他信手涂了一幅画。

一池清波荡漾，两只鸳鸯共戏，一只在水面，一只半沉在水底。侧角题了一句“忆来何事最销魂”。

云歌看到后，先是羞恼，夺了画要去撕，刘弗陵笑看着她，并未打算阻拦。

不料云歌眼珠一转，拿起细看，霞染双颊，唇角微翘，似笑似怒，“夫君既如此‘喜欢’，以后就每次都画一幅吧！”

刘弗陵脸上的笑顿时僵住，云歌却捧腹大笑。

山中日月竟如梭，刘弗陵只觉得每日的时间都那么短。在他的一生中，他从未如此盼望过时光能慢一些，可光阴却越发匆匆。

他心痛的次数越来越频繁，疼痛也越来越剧烈，已经瞒不住云歌。

万箭钻心般的痛苦，让他的身体根本不受自己控制。轻时，四肢痉挛，重时，整个身体都会抽搐。

刘弗陵先前还很担心云歌，可后来发现，每一次发病，云歌都未显惊慌，她总是很平静地抱着他，在他耳旁轻轻说着话。有时候是个故事，有时候是个笑话，有时候是一首诗，有时候什么都不说，只是一遍遍唤着他的名字。

“陵哥哥，陵哥哥……”

他在疼痛中昏迷，坠向黑暗，却在她的语声中，靠着眷念不舍一次又一次地熬过锥心疼痛。

他答应过她，要在雪落时陪她堆两个雪人。

可当冬天的第一场雪飘落时，他已经行动困难，不能再陪她去外面散步，堆雪人成了永不可能实现的诺言。

他望着雪，心下黯然，云歌却笑偎在他身边说，“这么冷的天，躲在屋子里拥炉赏雪才好。”

在她的笑颜中，他心里释怀的同时，涌起了苦涩。

他命刘贺来见他，两个人在屋里单独谈了两个时辰。刘贺出来时，脸色难看，眼中有迷茫、不解，以及不平。

随从小声说：“王上，雪飘得大了，不如改坐马车回长安。”

一句普通的话语，却让他呆呆站在了殿门口，眺望着远方的路，似乎不知道该作何抉择。随从不敢催他，也只能一动不动地站着。

云歌抱着个食盒快步而来，怕食物变冷，还特意用斗篷捂在怀中，突地看见远处一个头发眉毛皆白的人立在雪中，身后还有一群“雪人”毕恭毕敬地躬身而站。

云歌绕了一下路，走了过去。

《云中歌3：忆流年》

“大公子，‘迎风赏雪’倒是风流雅事，不过你自个儿风雅也就行了，何必强让别人和你一块儿风雅呢？”

刘贺这才发觉身后的随从，挥了挥手，让他们到屋廊下候着去。他上下打量了一番云歌，笑起来，笑容很是意味深长，云歌被他笑得莫名其妙。

“你笑什么？我怎么了？”

“我笑你梳错了头发，都进了我刘家的门了，怎么还一副姑娘的打扮？”

云歌脸“腾”地红起来，羞归羞，气势却是不弱，恶狠狠地瞪着刘贺，“一双贼眼睛，整天就知道瞄女人！哼！你若再敢对长辈不尊，胡捣蛋，我可叫他打你板子了！”

刘贺大笑起来，只是笑声虽洪亮，却听不出一丝欢愉的意思。

“你怎么了？有什么烦心事吗？”

刘贺吊儿郎当地看着她，笑嘻嘻地说：“我能有什么烦心事？我啊！我快乐得不得了。你怀里鼓鼓囊囊，抱着的是什么？”

“我做的菜。”

刘贺一听来了兴致，“自从‘雅厨’消失，我可是很久没吃到一口像样的菜了，都有什么好吃的？”

云歌将食盒递给他，“红衣姐姐呢？”

“在山下。”

“那你带下去，和她一块儿吃点吧！顺道帮我给她带声好。”

食盒不大，却很精巧地做了两层，第一层放了两道菜，明月鸽松、翡翠玉带。明月鸽松鲜嫩清香，翡翠玉带色泽明艳，让人一看就生食欲。第二层放了三道菜，一盘五色杂饭，一盘盛放着两个滚圆的团子，只闻幽幽清香，却看不出来用什么做的，还有一盘看着像红霞白云汤，可红霞白云汤应该是汤水，这盘菜却是晶莹剔透的凝胶状。

“这究竟是不是红霞白云汤？”

“算是，也不算是。前面的用料都一样，挑选色泽鲜艳的陈年腊肉，配豆腐做汤，不过汤料里加了一味比较奇怪的东西。”

“什么？”

“桃树的树枝上常会有一种液体流出，干后凝结成半透明的胶体。‘桃胶’刚流出时清香扑鼻，比桃花还香，把分泌不久的桃胶采集回来，放置在密闭的瓦罐中保存，入汤、入菜皆可。”

刘贺啧啧称奇，用此入菜，第一次听闻，亏云歌想得出来。

“这是什么？闻着有股梅花的香味。”

“雪醉梅蕊，把南边进贡的一种稻谷磨碎成粉，用陈年的梅花酒作引，入口软糯，只是不易消化，所以不可多吃。吃的时候，用银刀从中间切开，还可以看到两朵梅花并蒂开放，配着外面的白色，就好像开在雪中的梅花。”云歌一面说着，一面去盖食盒，“小心凉了，要吃就快点去吃。”

云歌在这些菜中花费的心思非同一般，看她先头还珍而重之地捂在斗篷下，现在却是说给就给，毫不犹豫，刘贺笑问：“我和红衣吃了，你们吃什么？”

云歌笑眯眯的，眼睛弯弯如月牙，“宫里还有大厨房，我们就将就一顿呗！只望你吃了美食后，能真心笑一笑，不要再那副皮笑肉不笑的样子，看得人……”云歌做了个打寒战的动作。

刘贺脑子里闪过月生醉酒的画面。

“她……她笑起来时，有一双像月牙一样弯弯的眼睛；说话时，像驼铃一样好听；站在那里时，像一棵树一样漂亮……”

他当时嘲笑月生，“驼铃是什么？就是铜铁的铃铛，那声音好听吗？银铃一样的声音还差不多。女人像树一样，能漂亮吗？像花一样才算漂亮。”后来才明白，对曾在沙漠中挣扎过的人而言，驼铃声就是人间最动听的声音，绿树就是世上最动人的景色。

“月贤弟，你不会是看上人家小姑娘了吧？难怪我送给你的姑娘，全被你退回来了。你放心，只要你喜欢，她就是天上的七仙女，我也给你弄来……”

一句玩笑，却让醉意阑珊的月生勃然大怒，人都立即被气清醒了。

“你胡说什么？你以为人人都像你？当年我年纪小，又因为吃了不少苦，性子偏激狭隘，人家救了我，我却连谢都不肯说，这些年道理懂得越多，越是愧疚，我是真心感激他们。”

看着月生铁青的脸，他知道他说错话了，以月生的性格，若真喜欢一位姑娘，反倒一句话都说不出来

《云中歌3：忆流年》

。他连忙又是鞠躬，又是作揖，“对不起，对不起，是我言语造次了。”

《云中歌3：忆流年》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